

浦东新区金桥镇人民政府

浦金府〔2023〕18号

关于成立金桥镇安全生产委员会的通知

镇机关各大办、各居（村）委、企（事）业单位：

根据浦东新区关于印发《关于加强浦东新区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和标准化建设的指导意见》的通知〔浦灾防委办〔2022〕4号〕要求，为进一步完善基层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建设，增强我镇应急管理能力，现成立金桥镇安全生产委员会，安委会及办公室成员名单如下：

主任：宦勇 镇党委书记

沈英 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主任：董熙春 镇党委副书记

陶勇 镇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
印艳华 镇党委委员

吉紫茵 镇党委委员

张向明 镇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部长

叶宗雄 副镇长

郑 敏 副镇长

张 波 副镇长

委 员：任海玉 镇党政办公室主任

柳 萍 镇党群工作办公室主任

严 祥 镇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

赵永华 镇规划和生态环境办公室主任

张 蕾 镇社会事业发展办公室主任

桂佳颖 镇平安建设办公室主任

许蓓莲 镇社区建设办公室主任

裴志浩 镇城镇运行管理办公室主任

陈玉祥 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

沈震雄 镇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常务副主任

金 苗 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主任

樊卫超 浦东公安分局金桥派出所所长

邱顺平 浦东公安分局金桥治安派出所所长

赵轶俊 浦东公安分局交警支队三大队大队长

牛广阔 浦东消防救援支队外高桥大队大队长

鲍桂荣 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金桥所所长
杨向东 浦东卫健委监督所第二执法中队中队长
马 成 张桥经济发展总公司总经理

安委会下设安委办，由张波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裴志浩兼任常务副主任，沈震雄兼任专职副主任。

以上人员如有工作变动，由成员单位自然替补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附件：金桥镇安委办工作职责和岗位分工

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镇人民政府

2023年6月1日

浦东新区金桥镇党政办公室

2023年6月1日印

(共 50 份)

金桥镇安委办工作职责和岗位分工

一、工作职责

(一)具体执行镇安委会制定的工作计划，落实重要政策、措施。

(二)具体分解、细化和下达新区安委会及镇安委会相关应急管理考核指标，统筹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工作考核。

(三)监督、指导、协调各成员单位(部门)落实区安委办及镇安委会工作决策、决议和指示，组织开展工作交流。

(四)组织协调应急管理隐患排查、督办有关事故隐患整改，推动执法检查 and 专项治理行动。

(五)听取各部门安全工作汇报，总结镇安全工作开展情况，及时向区安委会及镇安委会汇报。

(六)完成镇安委会日常工作和有关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岗位分工

安委办主任由分管副镇长担任，常务副主任由城运办主任担任，专职副主任由城运中心常务副主任担任，副主任由城运中心副主任担任。其中城运办负责综合协调工作，城运中心负责安全巡查、监测预警、事故调查、执法检查等工作。